

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了百姓

# “小财政”托举“大民生”



率先实现中职教育免费“全覆盖”，比全国要求提前八年。统城乡“两免一补”政策。本报记者 王凯 摄

## 优化支出结构

一道“加减法”做实“民生账本”

学生们的笑脸，映照在崭新的机电、汽修、护理、计算机等实训设备上。全省14所中职学校，获得省财政2800多万元新增教育经费支持，实训设备、配套设施、综合场馆等16个项目得以实施。

但鲜为人知的是，这些资金都来自省级公用经费预算的压缩。

“十二五”期间，做好一道加减法成为全省各级财政部门的必修功课：减“一般”，加“民生”。

2013年以来，省本级压缩公用经费预算约1.74亿元，并从2015年预算编制开始，连续两年在上年预算基础上，按10%比例压缩一般性项目支出。压缩下来的预算经费，主要用于民生项目支出。

“政府过上紧日子，就是为了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，进一步落实民生领域保基本、全覆盖、可持续的要求。”省财政厅厅长刘平治说，2015年全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较2012年减少9.23亿元，降幅50.99%；但民生支出自2013年延续三年占一般预算支出超71%，2015年更是增加到75.7%。

在经济新常态的大背景下，我省进一步严控各类新增财政支出，坚守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量零增长的底线，大力提倡节俭，杜绝奢侈浪费；同时，要求把更多财力用于民生改善等支出。

刘平治表示，经过“十二五”期间的不懈努力，我省财政支出结构持续优化，基本民生支出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

支出的比重持续提高。

## 完善基本保障

确保“学有所教/老有所养/病有所医/住有所居”

教育发展主要指标达到全国中等水平，零就业家庭和失地农户至少有一名适龄劳动力实现就业；人均住房建筑面积13平方米以下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得到基本住房保障……过去5年间，海南的“小财政”一个个实现这些民生目标，取得了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的成果。

省财政厅有关负责人表示，民生投入应遵循保基本、全覆盖、可持续的原则，把每一分钱花到实处，花到百姓最需要的地方。为此，我省以项目为抓手，在“十二五”期间全面推进了教育、就业、社会保险、基本社会服务、基本医疗卫生、人口和计划生育、基本住房保障、公共文化体育等八大领域的73个重点项目建设。特别是全力服务支持了与群众关系最密切、群众最关心的4项工程。

支持实施“学有所教”工程。

重点实施学前、中小学、中等职业三大类重点项目建设，在全国率先实现中职教育免学费“全覆盖”，比全国要求提前8年统一城乡“两免一补”政策，建立了覆盖从学前教育到研究生教育的各个教育阶段、资助手段较为完备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，促进了教育公平。

支持实施“老有所养”工程。重点完善养老保险、城乡低保和五保户供养制度体系，在全国率先出台被征地农民参加养老保险办法，连续11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，连续4年提高农村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，彻底拉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；全省统筹城乡低

保资金使用，城市和农村低保平均标准均超全国平均水平。

支持实施“病有所医”工程。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380元，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提高到40元；在全国率先统一城乡医疗救助制度，建立疾病应急救助制度，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，依次在2012年、2013年和2015年实现城镇从业人员医疗保险、新农合、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三项医疗保险制度省级统筹，初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。

支持实施“住有所居”工程。重点建立健全分层次、多渠道的住房保障体系，建设各类城镇保障性住房29.36万套，推进农村危房和库区移民危房改造，保障性住房建设强度和保障面超过全国平均水平；实施各类棚户区改造14.07户，约51万人受益；建设全省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典型示范户2万户，在全国率先实现农村居民地震安全工程试点基本“全覆盖”；全省建成1万套农村教师周转房，改善了农村教师的生活条件。

## 推动“造血”发展

把民生改善落实到百姓最急最盼的地方

从2012年起，全省财政累计投入资金510亿元，助力省委、省政府“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”，每年为人民群众办好十件民生实事，把民生改善落实到老百姓最急、最需、最盼的地方。如今，省委、省政府连续4年圆满兑现了承诺，这已经成为我省一项基本的民生制度。

“从每年征集到的意见建议来看，除了要求解决基本保障的事项，更多还

是希望改善发展的环境和条件，使普通人有更多发展的机会。”省财政厅有关负责人表示，“十二五”期间，我省财政部门高度重视改进民生投入思路和方式，把财政资金用精用细，创造发展机会，形成“造血”机制，使民生投入效率更高、更可持续。

5年来，财政部门从老百姓最需要的基础设施等入手，大力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积极促进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增收。特别是多渠道筹措资金156.1亿元，加强农田水利建设，夯实三农发展基础；发放惠农补贴资金69.9亿元，落实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，支持了白沙绿茶、定安黑猪、五指山水满茶等，有力促进了农民增收。

我省积极推进金融惠农服务体系建设。农业保险实现全部市县15个险种全覆盖，惠及农民413.7万户次；农民小额贷款贴息发放4.83亿元，撬动农民小额贷款233亿元，惠及38.33万户农民。

此外，各级财政还支持实施城乡污水垃圾处理工程，全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80%以上，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%并超过全国平均水平，898个行政村开展农村垃圾无害化处理，逐步改善了城乡环境。

“服务民生是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”刘平治说，在“十二五”的成绩基础上，我省财政部门将继续坚持“民生财政”理念，加快建立健全改善民生的长效机制，确保财政资金向农村、向社会事业发展薄弱环节、向困难地区和困难群众倾斜，加快构建覆盖城乡、公平合理、普惠标准不断提高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，努力提高民生保障水平。

(本报海口1月26日电)

## 民生财政 5年账单



### “十二五”期间

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2413.5亿元，是“十一五”时期的784.2亿元的3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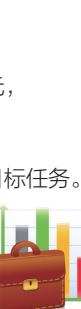


### “十二五”期间

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累计支出5042.9亿元，是“十一五”时期的2.7倍；

从2010年的581.3亿元增加到2015年的1241.5亿元，年均递增16.4%；

圆满完成“十二五”规划既定目标任务。



制图/许丽



财政支持实施“病有所医”工程，初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。图为医护人员在给病人做检查。本报记者 张茂 摄



财政支持实施“住有所居”工程，重点建立健全分层次、多渠道的住房保障体系。图为搬进新房的儋州村民王小明展示农村危房改造牌。本报记者 苏晓杰 摄